

宁县良平初级中学

宁县良平初级中学 关于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宁县良平初级中学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隶属于宁县教育局，现有独立编制机构 1 个。主要职责有：

研究拟定学校教育发展战略法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政策、法规。研究拟定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组织实施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。管理和指导学校基础教育工作；确保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成果。管理学校教育经费，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。负责和指导学校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，规划学校品德教育、体育卫生教育、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，负责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工作。

(二) 项目基本情况

根据宁县教育局 宁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春季学期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指标的通知》宁教发[2024]35 号及宁县教育局 宁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秋季学期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指标的通知》宁教发[2024]308 号文件精

神，确保我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，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，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。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

项目执行过程中，宁县良平初级中学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，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，严禁虚列虚支、虚报冒领和挤占挪用，确保公用经费按规定用途使用。在项目制度管理方面，制定了《宁县良平初级中学财务管理办法》，明确了项目的使用范围、审批流程等，确保资金使用合规，执行过程中未发现明确偏差，无需采取纠偏措施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。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62.01 万元，总投入 62.01 万元，资金到位 62.01 万元，实际使用 62.01 万元，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%，支出实现率 100%，资金使用合法合规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。2024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，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。经评价，自评得分 95.3 分，自评等级为：“优”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.成本指标方面：初中阶段 940 元/生. 年，实际补助标准为

初中阶段 940 元/生. 年。目标完成 100%，得分 10 分。

2.产出指标方面：2024 年春季学生 695 人，2024 年秋季 643 人。实际享受指标人数，2024 年春季享受学生 695 人，2024 年秋季享受学生 643 人。目标完成 100%，得分 10 分。

3.效益指标方面：2024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项目实施，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，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，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。目标完成 100%，得分 10 分。

4.满意度指标方面：教师和学生的满意度均大于年度指标值 $\geq 95\%$ 。

四、存在问题。

1、支出进度方面，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，资金到位及时性不足。

2、组织管理方面，我校财务管理制度还不够健全。

3、产出和效益方面，本年度基本完成了既定的绩效目标，实施效果和满意度还有待提高。

五、有关建议。

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、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，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好的工作项目，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预算编制时，根据年度内可预见、常年性的工作任务确定补助学校年度预算目标，细化预算指标，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，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、准确化。年度预

算执行中，根据实际情况，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，掌握预算执行进度，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，纠正偏差。学校公用经费项目的实施，取得了明显成效和良好的社会效应，基本实现了政策的初衷和预期效果。通过评价、调查，学生、教师及家长对实施学校公用经费补助项目非常满意。



2024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2024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资金							
主管部门		宁县教育局		实施单位		宁县良平初级中学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	62.01	62.01	62.01	10	100%	10	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62.01	62.01	62.01	—	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目标 1：为学校提供经费保障，促进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国家标准。			目标 1：为学校提供经费保障，促进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国家标准。					
	目标 2：按标准及时拨付公用经费，保障实现更高水平的普及教育、提供更加丰富的优质教育。			目标 2：按标准及时拨付公用经费，保障实现更高水平的普及教育、提供更加丰富的优质教育。					
	目标 3：确保学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运转，稳步提升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。			目标 3：确保学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运转，稳步提升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春季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学生数	=695	=695	10	10		
			春季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学生数	=643	=643	10	10		
		质量指标	公用经费补助学生人数占比	=100%	=100%	10	10		
			公用经费达标率	=100%	=100%	10	10		
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及时发放	及时	及时	10	10		
			初中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	940 元/学年	940 元/学年	10	10		
			寄宿生补助标准	1500 元/学年	1500 元/学年	10	10		
			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补助标准	6000 元/学年	6000 元/学年	10	10		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教师队伍素质提高	提高	提高	4	4	
				学生素质提高	提高	提高	4	4	
	教育教学质量提高			提高	提高	4	4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校和老师满意度	≥95%	≥95%	4	2.4		
			家长和学生满意度	≥95%	≥95%	4	2.9		
	总分					100	95.3		
说明	无								